

中央民族大学“985工程”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化教育与边疆史地研究创新基地文库

中国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系列

主编◎文日焕

中国土地信仰图像人类学志

——以贵州为例

The Iconographic Anthropological
Records of Land-God Worship
in China

——Examples in Guizhōu Province

吴秋林 ◎ 著

民族出版社

中央民族大学“985工程”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化教育与边疆史地研究创新基地文库

中国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系列

主编◎文日焕

中国土地信仰图像人类学志

——以贵州为例

ZHONGGUO TUDIXINYANG TUXIANG

RENLEIXUEZHI

——YIGUIZHOUWEILI

吴秋林 ◎ 著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土地信仰图像人类学志：以贵州为例 / 吴秋林著.

北京：民族出版社，2009.3

(中国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系列)

ISBN 978-7-105-09959-7

I. 中… II. 吴… III. 土地—信仰—研究—中国 IV. B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30465 号

中国土地信仰图像人类学志：以贵州为例

策划编辑：倩 男

责任编辑：朴雪梅

英文翻译：邵慧敏

出版发行：民族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100013

电话：010-58130038/010-58130046 (编辑室)

010-58130013 (发行部)

<http://www.mzcbs.com>

投稿邮箱：gongqianlan@sina.com

印刷：北京中艺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经销：各地新华书店

版次：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数：300 千字

印张：22.75

印数：0001-1300

定价：138.00 元

ISBN 978-7-105-09959-7/B · 404(汉 167)

引言

人类的信仰是一个既极为简单又极为复杂的问题，人类在自己的文化进程中，可以以一个简单的“理由”建立起自己的信仰文化初始，这个“信仰文化初始”至纯至简，一目了然，但在这个“信仰文化初始”之上建立起来的“信仰文化体系”，却是至繁至复，山重水复……中国贵州的土地信仰就是这样。

“土地信仰”是一种以土地神灵为信仰对象的信仰。

这种信仰在中国由来已久。在我们的中华先祖将生存的方式从狩猎、采集、游牧转向农耕的时候，这种信仰就诞生了。

这种信仰一开始并不是一种精神层面的事物，而只是一种土地疆域的标记。在人们把土地作为自己所依



存的对象时，要在土地上设定一种标志，最早的是立石为记，表明这块土地的所有权，大到“江山社稷”，小到“二十五户为一社”，都要有这样的标志。土地成为民众和君主都要依赖的对象之后，也就在“标记”形成之时，其精神层面的信仰文化初始状态也就随之而来了，几千年演变下来，这种标记的作用已经消失，但它却变成了中国民间信仰中的一个非常特定的重要神灵。

在人类的文明中，精神层面信仰的建立都与其文明性质相关，狩猎、采集、游牧诸种文明形式都有其独特的信仰表现，

而土地信仰则是农耕文明的独特信仰。中国有数千年的绵延不断的农耕文明历史，也就有数千年的土地信仰历史，这在世界精神信仰历史上是独一无二的。在数千年前，土地信仰是国家性质的信仰，是国家崇拜，也是民间的土俗信仰。国家有社为国社，村落亦有社为村社，国有国祭为国之大祭，村有村祭亦为村之大祭。但是，在后来的历史进程中，国家以“社庙”为主的国家祭祀演变为以“宗庙”为主的国家祭祀，社稷性质的祭祀仍然存在，但它已经有很大的改变。在古代，中国的信仰中有两种信仰最为重要，一是自然神灵信仰，二是祖先信仰，并且自然神灵信仰早于祖先信仰，社稷信仰就是中国自然神灵信仰中最为重要的表现。但后来祖先信仰在中国的人文发展中显得越来越重要，并逐渐成为中国的主体信仰，这时，社稷信仰就退到了比较次要的地位，这样，国家的大庙就不是“社庙”，而演变为以姓氏为主的“宗庙”了。“社稷天下”为“家国天下”了。可是，天下可变，而土地不可变，国之社庙“弃”，而民之土地不可弃，村社亦然。但这个时候的土地信仰文化已经从国家信仰变化成为一种民间性质的信仰，或者说社稷的国家信仰和民间信仰并存，但以民间信仰为主了。我把这种信仰视之为一种“草根信仰”，它不可为大，但无所不在。

在古代，人们在什么地方立村求存，必然立石为“社”，在后来就成了村庄路口的小小的土地神庙，任何人进出村子，都有土地神灵在“看着”你……这是中国数千年来一道不起眼的却似乎永恒不变的风景。但这道“风景”随着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发展，在许多地方已经消失，我们在许多先进发达地区，已经开始找不到“村庄”，也找不到“土地”，找不到“土地庙”，找不到“土地信仰”了。这种变化无可厚非，但研究它，把它的影像留下来，则是一个文化人类学者的责任，也是中国信仰文化历史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在今天的中国，并不是所有的土地都会变为工厂，并不是所有的村庄都会变为都市，村落和村落边的土地庙仍然是乡村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仍然在很大的程度上影响人们的精神世界和物质世界。不过，说实话，我们的确已经很难在一个较大的区域内找到土地信仰的比较明确

的“范本”了。

在经济上还比较落后的中国贵州，于此的研究可能是得天独厚的。

在贵州的布依族人的土地信仰文化中，我们能看到春秋之前的“社神”的土地信仰；在苗族人、侗族人的土地信仰文化中，我们能看到秦汉以后的土地信仰；在水族人的石崇拜信仰文化中，我们能看到中国古代土地信仰文化在水族信仰文化中的演化；在土家族人的土地信仰文化中，我们能看到其土地信仰文化的“形式转化”；在“屯堡人”的土地信仰文化中，我们能看到明确的来自于明代的土地信仰标本；还有，我们在一些多民族聚居的地方，能看到多种民族信仰在土地信仰中的融汇。可以说，这是目前中国土地信仰文化最后的、也是最为完备的表现了。

我们的“中国土地信仰图像人类学志”研究，就是建立在这一区域的土地信仰文化基础之上的。

“图像人类学志”在文化人类学上是一个较新的概念，即用图像的高科技手段和特有表现力来进行文化人类学的研究。但这在贵州省并非最新的做法，因为贵州省的《百苗图》就是最为典型的图像人类学志的著作，这是在清代嘉庆年间就已出现的事情。

一、“土地信仰图像人类学志”的田野调查

我们对土地信仰文化的关注是从20世纪90年代就开始的，对这种民间的近乎“草根”一样的信仰文化有一种莫名的亲情，对土地神这样的神灵也有着一种特别的想象。许多“大神”和“大人物”都在历史上拥有自己的地位和“香火”，而留存于民间的土地神和土地信仰，以及信仰这一神灵的“草民”，像青草一样，每年都不被重视，甚至被践踏，但每年都常青常绿。在中国信仰文化的运行中心，儒、释、道是其主要组成部分，连外来的基督教、伊斯兰教等都有自己的一席之地，可是这广泛地或者说曾经广泛地存在于中国民间的土地信仰，却几乎永远不会有一席之地。这几乎不是文化的边缘化问题，而是中国文化的永远之痛。

我们对贵州省境内的土地信仰文化的零星调查是从1996年开始的，那时只有一些简单的记录，包括图像的、文字的等等。那时，我们知道研究这一文化现象的意义，因为贵州省这块土地上，在几千年的移民迁徙和文化交流历史中，大量的来源于不同时代的中国文化中心地带的土地信仰文化，在这里不断地积淀下来，并且还以自己的方式存活至今。我一直在寻找机会。2004年，我们接受了一个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的研究项目，利用这一点有限的项目经费，有意识地进行扩展性调查，把贵州的土地信仰文化也纳入了调查范围。

首先，我们把对贵州省的土地信仰文化普查性质的调查放在了黔中地区，而且主要是明代的汉族移民区，也就是我们所说的屯堡人的区域内。这是《中国土地信仰图像人类学志》的主体部分，也应该是目前为止，中国的土地信仰文化中，保存和运行得“最好”的土地信仰文化标本。

其次，我们在这几年的时间里，还对贵州省其他的土地信仰文化类型进行了抽样性质的、以及小区域性质的土地信仰调查。

在贵州省，土地庙和土地信仰是全省性的，是多民族性的，除了回族地区之外，几乎每一个民族老一点的村寨，都会建立属于自己村寨的土地庙。但是，在调查中，我们惊异地看到，在贵州省内，还没有任何一个地方，任何一个民族的村寨的土地庙，像屯堡人村寨的土地庙那样多，那样密集。其土地信仰的活动也是其他民族、其他地区不能相比的。为此，我们对安顺屯堡人村寨的土地庙及土地信仰进行了近一个月的专门的调查。

在平坝县，我们调查了马场乡的下滥坝村、上滥坝村、大龙村；

高峰镇的青鱼塘村；

夏云镇的云盘村；

城关镇的五里屯村、沙子哨；

天龙镇的大坡脚村、木云村、天龙村、山背后村、芦车坝村、刘家寨、后坝村、雷家洞村、石头塘村、上田坝村、下田

坝村；

白云镇的芒种村。（平坝县计19村）

在西秀区，我们调查了大西桥镇的中所村、山脚寨、鸡场屯、三铺、带子街村、王家院；

七眼桥镇的两所屯村、郑家屯村、牛洞村、山岚湾村、山岚街村、山岚桥村、曹屯、汤官屯、石龙村、八角碛村、雷屯、小山村、竹林村、章庄、本寨、九溪村、茶坡村、高车村、苏吕村、水桥村、詹家屯、箱底下村、左蒋村、二铺、河边坝村、云山屯村；

蔡官镇的长山村、秋家院村、青山村；

华西镇的土地坡村；

宋旗镇的青杠林村、兴隆村；

幺铺镇的头铺、杨家桥村、掏关村、凉水村、幺铺村、偏石村、大屯村、小屯村、菜丘村、云台山。（西秀区计48村）

在普定县，我们调查了白岩乡讲义村、一棵树村、魏旗村、林脚村、官小村。（普定县计5村）

在镇宁县，我们调查了大山镇的双山村、大山哨村、龙井铺、粑粑铺、岩坡哨、连山村；

城关镇的黑石头村、祝英哨村；

黄果树镇的白水河村、石头寨村。（镇宁县计10村）

在安顺市的4个县区，我们沿着600年前明军进入贵州，并在安顺周边地区散布开来的线路进行调查，我们调查了80多个村寨的土地信仰文化。这个调查并不是安顺屯堡人村寨的全部，还有许多方面我们没能走到，比如西秀区的小屯方向就是。从以上的情况来看，西秀区的屯堡人村寨最为密集，是屯堡人在600年前屯军的大本营，也是今天的屯堡人土地信仰文化最集中的表现地。

对布依族人的土地信仰文化调查是点、层、面的调查，有册亨县的两个点，有荔波县的一个点，镇宁县的一个点，兴义县的一个点，惠水县的一个点等等。

对水族的转化性质的土地信仰文化调查是一种区域性质的普查，其地区主要在三都县与荔波县交界处的廷牌、周覃、九

阡一带的水族聚居区。

对苗族的土地信仰文化调查是以点、层、面的调查和相关资料的收集来展开的。

对侗族的土地信仰文化调查是以黎平县的部分地区为主，兼及其他侗族地区的点、层、面的调查。

土家族的土地信仰文化已经不在民间的村落中有庙宇性质的表现了，但它却表现在其特有的傩文化中。这样的土地信仰文化调查是在我参与的另一个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贵州省少数民族面具文化研究”中附带进行的。

融汇了多民族信仰事象的土地信仰文化类型调查，是在多次不同性质的调查中一点一点地汇集起来的。

在2006年9月，中央民族大学“985”项目又对这个调查给予了大力支持，我们又对其相关的文化事象进行了数次补充性质的调查。

二、中国土地信仰遗存——贵州土地信仰文化的七种表现

根据以上这些不同时期、不同方式的土地信仰文化调查，我们发现，贵州这块土地上的土地信仰文化遗存是相当丰富的。按照历史时间的分布和土地信仰性质，最为古老的当是布依族的社神类型的土地信仰；其次是水族的石崇拜转化型土



地信仰；再其次是苗族、侗族类社神性质的土地信仰；四是屯堡人类型的土地信仰；五是其他汉族人的土地信仰；六是多民族信仰融汇型的土地信仰；七是土家族的傩文化型的土地信仰。

1. 布依族社神类型土地信仰

布依族人自称“濮越”或“濮夷”，汉字记音“布依”、“布夷”。据考古发现，新石器时期，布依族的先民古越人就在贵州高原活动，先后在水城、盘县出土的肩石斧、几何印纹陶等都具有典型的古越人文化特征。《史记》、《汉书》、《华阳国志》等史籍记载的“洛越地”，即今南盘江、北盘江、红水河流域之地，至今这些地方仍是布依族聚居的主要地区。所以说“布依族的祖先自古以来就生息、繁衍于南北盘江、红水河流域及其以北地带，是贵州的土著民族之一。”^①“‘濮人’是一个古老的民族，春秋战国时代已在今贵州境内北盘江流域立国，叫牂牁国。牂牁国的主要居民包括今布依族的先民在内”，^②后来，“由于干越人、扬越人从东面迁入，越人从北面迁入，滇越人从西面迁入，骆越人、西瓯人从南面迁入，他们都与牂牁人杂居，导致牂牁人逐渐与众多的越人通婚，而融入越人系统，以后成为布依族、壮族的成员”，^③又，“唐代的‘西原蛮’中，有大批人移居贵州布依地区，逐渐被布依族融合。”^④再，“许多江西人，相传在明洪武年间（1368—1398年）‘调北征南’或‘调北填南’（随军）来到贵州……都被布依族吸收并融合了。”^⑤布依族主要分布在黔、滇、川三省，据2000年的统计，总人口为297.1万人，贵州布依族人口占全国布依族总人口的94.16%。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的大部分县市、安顺市、六盘水市、贵

① 《布依族简史》编写组编：《布依族简史》，7页，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4。

② 《布依族简史》编写组编：《布依族简史》，8页，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4。

③ 何光岳：《百越源流史》，226页，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89。

④ ⑤ 《布依族简史》编写组编：《布依族简史》，14页，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4。

阳市、毕节县等都有布依族分布。布依族在自己的聚居区里，一般都用母语进行社会交际，在杂居区里，一般布依人都兼通汉语，与同族人交际时用布依语，与外族人交际时用汉语。布依语大致有黔南、黔中、黔西3个土语区。

布依族人有自己独特的文化，在贵州的族群文化中是非常有特色的，在土地信仰文化中就表现出其古老的原始文化意象。

对贵州省的布依族村寨里的土地信仰，我们采取的是点状的调查。在平坝县的布依族村寨中，其土地庙的外形与当地的汉族和苗族的土地庙是一样的，但土地庙里的存设却与汉族及其他民族的大不一样，其中不是土地公和土地婆的雕像或塑像，只是一块或两块石头，这种石头一般是人形的石头，或者是人形的钟乳石。（如前图）

有与其他民族一样的土地庙外形，里面所设为人形石，这是黔中布依族的土地信仰文化表现。可以以平坝县马场乡上滥坝村、镇宁县石头寨、惠水县大龙乡长征村的土地庙为例。

在兴义市、关岭县的布依族村寨里，一般是村边有一个木制的小房子，里面安置的也是一般的人形石头，或者人形钟乳石。这是黔西南布依族的土地信仰文化表现，以兴义市南龙村土地庙和关岭县普利乡路边的土地庙为例。

在黔南的荔波县和黔西南的册亨县的布依族村寨里，在村子边上有茂密树林的地方，会有一个较大的木制房子，里面放置了人形石头或者人形石像。这是黔南布依族的土地信仰文化表现，以荔波县小七孔布依寨、册亨县丫他镇板万村、册亨县高寨村的土地庙为例。

对布依族人的这3种我们理解为土地信仰的事物，在3个不同的布依族地区，布依族人自己的理解和解说是不一样的。

黔中的布依族人把这种土地庙称为“鲍更嫡”。“鲍”或“报”是布依族对男性的泛称，也是对男性祖先的尊称。实际上，布依族人就认为这是他们的寨神和土地神。只不过这加进了祖宗神灵等等信仰内容。在与汉族人解说他们的“鲍更嫡”时，他们也会说这是“土地庙”。

对于“鲍更嫡”的功能，周国茂先生在其大作《摩教与摩

人，主持人是每年一换。先负责收钱，每一个地方收5元钱。板万村一年要祭4个地方：一是“叮报”；二是海坝；三是丫口；四是盘龙山。2005年每户一共收了20元钱。

这4个地方用牲分别是：“叮报”用的是猪；海坝用的是水牛；丫口用的是黄牛；盘龙山祭的是两个“尖山”，一个用的是猪，一个用的是狗。

祭“叮报”是为了寨子安宁；祭海坝是为了保护庄稼不着虫灾；祭丫口杀牛和盘龙山杀猪、杀狗是为了求雨。

祭“叮报”的这一天，板万村所有的妇女都被要求上山回避，个别的老年妇女除外，但这一天也不能出门露面。门口不准晒东西，3天之内不准工作。

实际上这一天，除了参加祭“叮报”的人外，绝大多数人都上山游逛去了，很少有人寨子里。

参加祭“叮报”的是每家当家的男人。

先点香，后杀猪、杀鸡。



杀了猪后，就由板万村的经师念经祭敬“叮报”，是蹲着念，要念一个小时（有经书）。对念此经的人有一定的忌讳，即在念经的前3天和后3天不准吃葱、蒜，怕老虎闻到气味。指甲也要剪好，不要留长指甲，要不老虎会很凶。念经的这个人一定要夫妇全，如果一方死亡，就得换念经者了。

每家去的人要带上一些种子；以谷种和棉花种最为主要，带3支香、3张纸、1对烛，以及酒、饭等。

鞭炮由主持人统一购买。在没有用鞭炮前是放枪，现今枪被政府收了就用鞭炮了。

念完经，烧纸，众人磕头。

尔后是分肉，按4个组分，并在“叮报”前分4口大锅煮了佐酒。

在“叮报”前的4口锅的分布叫“街”，一般是老年一点的在上街，即靠近“叮报”的地方，年轻一点的在下街，即离“叮报”远一点的地方。还有一种忌讳，即家里有孕妇的只能在下街，你如到上街，人们会说，你的脚拇指那么大，到下街去。人们就知道你家有孕妇了。

一般吃了煮好的猪肉、鸡肉，要留一点猪肉来分，带回家，一般一家只能分到不到一斤肉。分回家的肉只能煮来吃，不能炒来吃，怕天干不下雨。

各组分肉的秤是用竹竿、石块现做的，分完就挂在“叮报”上。

三月三前后的这几天，也是不准外人进寨的，别的人也不会随便进来。

在高寨村，每年的正月初三和三月三这两天时间里，是寨子里的人祭祀“老祖住的房子”的日子。

正月初三的祭“叮写”是这样的：

正月初三这一天，寨子里的每户人家都会出来一个男人，一般是家里的当家人。拿着家里的酒菜、粑粑，以及3支香、3张纸、鞭炮等，齐聚到“叮写”旁，先把各人带来的东西供在“叮写”前面，由“寨老”来念祭词。祭词的大意是乞求“写”

保佑全寨平安，人成气、牛马成气、庄稼成气、样样成气^①。

待全寨的每一户人家都烧完香、纸等，就由来到树下的人自由组合，八人一桌，在“叮写”前吃肉喝酒。酒足饭饱，大家散场回家，而“叮写”前的一切则由“寨老”来收拾打扫。

三月初三的祭“叮写”是这样的：

在三月三之前，每户人家出钱，每家出10元，每年约有2000多元。先用这钱买一头水牛。祭“叮写”要水牛，要黑水牛，不要白水牛，除此之外，没有别的要求。另外还要买一些小菜、酒、纸、香等。

在三月三这一天，约在中午时，高寨每户的男人就会来到“叮写”前，准备杀牛。杀完牛，烧香、烧纸，有“寨老”讲词，是跪着讲，时间约要4~5分钟，内容与上面基本相同。然后按照各个村民小组来分牛肉，并各自在“叮写”前的树脚支上锅煮肉，在下午5点多钟时，大家就可以吃肉、喝酒了。吃喝完毕，就各自散回家，则由“寨老”收拾碗筷等，并要“寨老”此时起不准讲话，回家后立即上床睡觉，第二天天亮才解禁，可以讲话。这一天晚上，不准任何人从他家背后走过。

在分肉时，高寨的这个“叮写”的管理者，可以比别人多分得两斤牛肉，而平时并没有多少特殊之处。

在高寨，三月三这一天，不准说“明（汉）话”，不准戴帽子，说是汉人戴的，对“写”不尊重。还不准穿白衣服。还有在“叮写”的附近不准大小便，不准说下流话等。不准妇女参加三月三的活动。

这天杀牛之后，就要立即封闭通往寨子的所有道路，不准外人进寨，谁要是闯进来，祭“叮写”的费用则由闯寨者出。

3天内，寨子里的人还不准做活路^②。寨子里的人可以走动。

① “成气”，当地土语，即顺利成功，是一句祝愿词。

② 活路，方言，即工作。

2. 水族的石崇拜转化类型土地信仰

在贵州省南部的水族地区，信仰崇拜的主要对象是石头，有许多种与石头相关的信仰活动，在水族村寨附近的属于这个村寨守护神灵的“石菩萨”（石头），也是一种土地信仰转化而来的类土地信仰文化表现。

水族是由“骆越”的一支发展而来的单一民族。根据水族民间歌谣的叙述：他们的祖先原居住在邕江流域一带的“邕虽山”，后来由于战争的影响，水族先民离开邕江流域，经今河池、南丹一带沿龙江溯流而上，往今黔、桂边境迁移，从此开始从骆越母体中分离出来，逐渐形成一个民族。水族自称“睢”（汉字译为“水”）。民间相传，水族由“睢闽”、“睢干”、“睢柳”三大支系组成。水族的总人口在2000年的统计中为369 723人，以三都水族自治县为中心，分布在与三都毗邻的荔波、独山、都匀、丹寨、雷山、榕江、从江等县市。

在贵州省的南部的水族地区，几乎每一个水族村寨在自己村寨的附近，都有一处或多处称为“石菩萨”的石头，它属于这个村的“护寨神灵”，保佑村寨的平安；保佑村寨风调雨顺、庄稼收成好；保护孩童健康成长，使水族人人丁兴旺。在水话中，所谓“菩萨”叫“翁叮”。“翁”是公公的意思，“叮”是石头，意为石头公公。问及有没有叫“石婆婆”的？回答说没有，只祭“石公公”。而这些职能正好是土地庙的一般职能，故而，水族人的“石菩萨”可以视为是“社神”的一种异形表现，是水族人在自己的文化应用和理解中，放大了“社神”中石头的文化意象。

在水族中，更大的石神是水族人在举行诸如“拜霞”（即主雨水的人形神石）、“立岜”、“拜善”、“宇量”（宇是敬供祭祀，量是受祭的神石，立岜、拜善也是不同规模的祭石的祭祀）等仪式时要祭拜的，这些石神可能在深山里，也可能在密林中……可以说水族人的石神的“灵”遍布他们的世界。这些石神的来源，应该与“立石为社”的原始文化表现直接相关，并且在放大“石神”的原始意象，造出许多水族石神的同时，也保留了“立石为社”的信仰基底，并表现为另一种形式的土地信仰文化。水族



的“石菩萨”与布依族人的“社神”有共同性质的神性，但水族人的“土地神灵”只是一块裸石，没有“庙宇”。

在水族人村属性质的“石菩萨”面前，其祭祀的仪式主要有两种。

一是“牙冒”。这种祭祀在水历六月(农历二月)举行，与其他民族举行的春祭相似。这种祭祀以村庄为单位，用鱼为供品。祭祀时，要以草结为标志，封锁村庄，不许外人入村。祭祀的目的是保佑村庄人丁和牲畜的安全。

二是“拜庙”。祭祀时间是水历五月(农历正月初一至十五)，目的是求子、求财及保佑子女健康成长。这种仪式要通过巫师、巫婆或农户自己占卜(即蛋卜、石卜、草卜等方式)许愿，若能如愿以偿，就要举行隆重的还愿仪式。其规模小者以鸡、猪头和酒饭及香纸敬祭；规模大者用一头到几头大肥猪、鸡和酒饭敬祭，竖立标杆，标杆上书写有“有求必应”、“信则灵”、“长命富贵”、“天地日月”、“四季平安”等等。

以上的两种祭祀，一是村寨集体举行的，一是个人以户为单位举行的。

3. 苗族、侗族的类社神类型土地信仰

苗族、侗族的土地信仰文化表现亦有比较古老的文化意象，在他们的土地庙中，多数放置的是人形石头，与布依族人的“社神”相类似，但他们又没有明确的“社神”概念，所